

## 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

### 一、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青岛海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电子设备分公司位于青岛市高新区锦汇路 1 号 A8 号楼 4F，厂址中心坐标为东经 120° 310′，北纬 36° 303′。企业购买现有厂房建设电子设备系列产品的研发与生产项目。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900 m<sup>2</sup>，总建筑面积 900 m<sup>2</sup>，总投资 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 万元，占总投资的 0.6%。项目主要建设生产车间和研发室。项目生产规模为年产 5000 套电子设备系列产品，产品主要为电子设备系列产品，如水上搜救示位标系统电子产品等。项目已于 2017 年 9 月投入试生产。

青岛海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电子设备分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1 日委托安徽省四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青岛海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电子设备分公司电子设备系列产品的研发与生产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青岛市环境保护局高新区分局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以青环高新审[2017]81 号文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青岛海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电子设备分公司委托青岛衡立检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青岛衡立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区域进行了现场勘查和资料收集，编制了验收监测实施方案，并于 2017 年 12 月 21 日和 12 月 22 日对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及检查，根据监测和检查的结果编制了验收监测报告。验收内容主要为：核查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对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

设情况进行检查、对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以及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进行现场监测。

2018年3月18日，青岛海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电子设备分公司组织了“电子设备系列产品的研发与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会。建设单位、验收监测单位暨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青岛衡立检测有限公司）和3位专家组成验收组。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及环境保护要求执行情况的汇报，查阅了环评文件及批复，并进行了现场核查，经过审议和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及其批复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要求，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通过验收。

## 二、整改工作情况

环评工作申请以来，根据青岛市环境保护局高新区分局领导现场审查和《青岛市环境保护局高新区分局关于青岛海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电子设备分公司电子设备系列产品的研发与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青环高新审【2017】81号）的要求。我公司认真落实整改措施，加强管理，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并达到要求的防止效果；加强管理维护人员的培训，完善管理机制；加高废气烟囱等。验收工作顺利结束。